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有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就白银有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白银有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7号）核准，白银有色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98,000,000股，并于2017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1,266,675,0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17%，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将于2018年2月22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股东承诺如下：

1、公司股东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白银有色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白银有色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东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公司所持有的白银有色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白银

有色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白银有色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的发行价格；若白银有色已经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减持价格指白银有色复权后的价格。

3、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所持有的白银有色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届时持有的白银有色股份总数的 100%。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66,675,085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2 月 22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瑞源（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11.47%	800,000,000	0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74,895,303	5.38%	374,895,303	0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3,789,193	0.63%	43,789,193	0
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837,908	0.30%	20,837,908	0
5	甘肃省经济合作总公司	19,074,984	0.27%	19,074,984	0
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55,712	0.11%	7,655,712	0
7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60,121,438	0.86%	421,985	59,699,453
合计		1,266,675,085	18.17%	1,266,675,085	59,699,453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	1、国家持有股份	2,111,577,513	0	2,111,577,513

的流通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113,388,354	-466,675,085	646,713,269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050,000,000	-800,000,000	2,250,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274,965,867	-1,266,675,085	5,008,290,7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98,000,000	1,266,675,085	1,964,675,08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98,000,000	1,266,675,085	1,964,675,085
股份总额		6,972,965,867	0	6,972,965,867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白银有色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白银有色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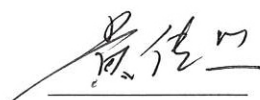
中信建投证券对白银有色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子桐


黄传照

